



駐粵辦通訊

2021 年 9 月 17 日

(总第 1332 期)

● 本期热点 ●

第 130 届广交会线上线下融合举办

香港 VIP 采购商尊享礼遇

第 130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将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19 日在广州举行，首次以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为主题，在线上线下融合举办，按 16 大类商品设置 51 个展区。

为鼓励港商参与广交会这一重大的国际经贸活动，把握全球贸易商机，香港贸发局将为在内地的港商免费向广交会申请 VIP 采购商线下参会资格，及参与广交会各项会议论坛、采供对接和贵宾俱乐部等活动的机会。

报名人士：可前往现场参会的内地港商（名额有限）

报名截止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周四）

通过 GoGBA 报名的港商，可享以下尊享礼遇：

- 免费办理广交会 VIP 采购商证（可多届使用）；

- 免费提供由广州市区前往广交会展馆的大巴服务

暂定乘车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早上

- 提供 VIP 采购商餐饮套券，每人 1 套，每套含 2 张 VIP 餐厅午餐券和 1 张指定餐饮点咖啡券。（1 张餐券可在 A 区 A 层新大地餐饮购买套餐；1 张餐券+1 张咖啡券可在 A 区宝相荟或 B 区 VIP 餐厅享用自助餐）；

- 提供境外贵宾俱乐部服务，包括休闲、网络、VIP 沙龙活动、需求信息发布、客户联谊等多种服务形式；
- 邀请参加会议论坛、供采对接等活动；
- 根据广州市有关部门安排提供文商旅服务。

有意报名参与的港商，请即扫描以下二维码（QR-code），按照指引填写相关资料及上传个人有效证件、近期大一寸证件照以及名片等主办方所须资料，由贸发局统一交由广交会 VIP 服务团队审核办理采购商证。

办理完成后，贸发局将会通知您前往贸发局驻广州办事处或以快递到付的方式获取采购商证。



I. 内地政策法规

税务

1.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发布上述《公告》。主要内容包括：(a) 企业 10 月份预缴申报第 3 季度（按季预缴）或 9 月份（按月预缴）企业所得税时，可以自主选择就前三季度研发费用享受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对 10 月份预缴申报期未选择享受优惠的，可以在 2022 年办理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统一享受；以及(b) 企业在一年纳税年度内同时开展多项研发活动的，由原来按照每一研发项目分别计算“其他相关费用”限额，改为统一计算全部研发项目“其他相关费用”限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9/15/content_5637316.htm

2.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契税纳税服务与征收管理若干事项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发布上述《公告》，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以作价投资（入股）、偿还债务等应交付经济利益

的方式转移土地、房屋权属的，参照土地使用权出让、出售或房屋买卖确定契税适用税率、计税依据等；以及(b) 以划转、奖励等没有价格的方式转移土地、房屋权属的，参照土地使用权或房屋赠与确定契税适用税率、计税依据等；以及(c) 公告要求纳税人提交的资料，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税务局能够通过信息共享即时查验的，可公告明确不再要求纳税人提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375/c5168489/content.html>

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单边预约定价安排适用简易程序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印发上述《公告》，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简易程序包括申请评估、协商签署和监控执行 3 个阶段；以及(b) 企业在主管税务机关向其送达受理申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之日所属纳税年度前 3 个年度，每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4,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并符合自企业提交申请之日起所属纳税年度前 10 个年度内，曾执行预约定价安排，且执行结果符合安排要求的等条件的，可以申请适用简易程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167276/content.html>

4. 《海南省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实施方案》

海南省委办公厅、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联合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严禁将税费收入规模、增幅纳入考核评比，不得违规向企业分解税费收入任务，不得向税务部门下达税费收入指标，不得将税费收入与征收单位经费挂钩；(b) 大幅减轻办税缴费负担。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着力减少纳税人缴费人重复报送。全面推行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落实容缺办理事项配套制度，持续扩大涉税资料由事前报送改为留存备查的范围；以及(c) 进一步压减纳税缴费次数和时间。扩大税务、商务、人民银行、海关等部门间数据共享范围，加快企业出口退税事项全环节办理速度，2021 年底前将办理正常出口退税的平均时间压缩至 7 个工作日内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wygwj/202109/420bfef6807941ee9b7b661c937cc125.shtml>

外资管理

5. 《厦门市商务局 厦门市财政局 厦门海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关于“十四五”期间外资研发中心核定办法的通知》

厦门市商务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海关、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于2021年9月13日发布上述《通知》，明确厦门市享受“十四五”期间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的外资研发中心核定办法，内容涵盖核定条件、享受政策、申报主体、申报和审核流程等。其中，在享受政策方面，列明经核定的外资研发中心，在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者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科学研究、科学开发和教学用品，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已征税款依申请予以退还。《通知》有效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xxgk.xm.gov.cn/swj/zcfg/gfxwj/202109/t20210913_2584294.htm

海关监管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注册登记和备案企业信用管理办法》

海关总署于2021年9月13日公布上述《管理办法》，自2021年11月1日起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海关注册登记和备案企业以及企业相关人员信用信息的采集、公示，企业信用状况的认证、认定及管理等适用本办法；(b) 高级认证企业的认证标准分为通用标准和单项标准。通用标准包括内部控制、财务状况、守法规范以及贸易安全等内容。单项标准是海关针对不同企业类型和经营范围制定的认证标准；以及(c) 企业对海关拟认定失信企业决定或者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决定提出陈述、申辩的，应当在收到书面告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海关书面提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3871763/index.html>

环保

7. 《关于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改革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2021年9月12日联合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扩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试点范围，把生态保护补偿融资机制与模式创新作为重要试点内容。推广生态产业链金融模式。鼓励银

行业金融机构提供符合绿色项目融资特点的绿色信贷服务。鼓励符合条件的非金融企业和机构发行绿色债券。鼓励保险机构开发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参与生态保护补偿；以及(b) 继续推进水资源税改革。落实节能环保、新能源、生态建设等相领域的税收优惠政策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2021-09/12/content_5636905.htm

8.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联合印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在源头减量方面，商品零售、电子商务、外卖、快递、住宿等重点领域不合理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的现象大幅减少，电商快件基本实现不再二次包装，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规模达到 1,000 万个；(b) 禁止生产厚度小于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厚度小于 0.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含塑料微珠日化产品等部分危害环境和人体健康的产品；以及(c) 发布绿色包装产品推荐目录，推进产品与快递包装一体化，推广电商快件原装直发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109/t20210915_1296580.html?code=&state=123

就业创业

9. 《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广东省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

东莞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发布上述《实施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实施阶段性降低用人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费率政策，实施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b) 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放宽返还条件，对参保职工 30 人（含）以下的企业，裁员率放宽到不超过企业职工总数 20%；对参保职工 30 人以上的企业，裁员率放宽到上年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目标。对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 30% 返还；对中小微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 60% 返还；以及(c) 实施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生活补助，支持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组织的“大湾区青年就业计划”，鼓励香港青年来莞就业。计划实施期间，对参加人员

按每人每月 1,000 元标准给予生活补助，最长不超过 18 个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dg.gov.cn/gkmlpt/content/3/3608/post_3608759.html#684

10.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十五部门关于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八条措施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上述《通知》，旨在进一步鼓励和扶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营造更优创业创新发展环境；具体内容包括引导鼓励返乡入乡创业、支持项目落地发展、扶优做强创业实体、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加强创业载体服务、加强创业安居保障、突出创业宣传引领、强化组织实施等。其中，明确《通知》所称的高校毕业生，是指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五年内高校毕业生（含中专及技工院校毕业生，香港、澳门、台湾高校毕业生及在国外接受高等教育的留学回国毕业生）；高校毕业生创业主体是指在福建省行政区域内创办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并由高校毕业生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实体。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fujian.gov.cn/zw/zxwj/bbmwj/202109/t20210914_5688447.htm

金融和保险

1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开展内地与香港债券市场互联互通南向合作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 2021 年 9 月 24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符合中国人民银行要求的境内投资者可通过“南向通”开展债券投资，标的债券为境外发行并在香港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的所有券种；以及(b) 经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境内债券登记结算机构，应在经香港金融管理局认可的香港地区债券登记结算机构开立名义持有人账户，用于记载代境内投资者名义持有的全部债券余额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9/15/content_5637530.htm

12. 《保险公司分支机构市场准入管理办法》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发布上述《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保险公司注册资本为两亿元人民币的，在其住所地以外每申请设立一家省级分公司，应当增加不少于两千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在五亿元人民币以上的，可不再增加；以及(b) 银

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自受理之日起三十日内对筹建申请进行审查。对符合规定的，向申请人发出筹建通知书；对不符合规定的，作出不予批准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9/14/content_5637138.htm

13. 《广东省深入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行动方案》

广东省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印发上述《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包括：

(a) 到 2025 年，全省本外币贷款余额达 30 万亿元，境内外上市公司总数超过 1,500 家，其中科创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达到 500 家；跨境资金流动规模达到 2 万亿美元；(b) 推进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丝路信用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省级期货公司；开展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跨境投资试点。支持港澳投资者参与投资粤港澳大湾区内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企业；以及(c) 加速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研究在 CEPA 协议框架下率先在广东自贸试验区设立粤港澳大湾区保险服务中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gov.cn/zwgk/wjk/qbj/yfh/content/post_3518060.html

14. 《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实施细则》

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等部门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联合发布上述《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 30 日后生效。主要内容包括：(a) “跨境理财通”业务是指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和港澳投资者通过区内银行体系建立的闭环式资金管道，跨境投资对方银行销售的合资格投资产品或理财产品；以及(b) “北向通”跨境资金净流入额上限和“南向通”跨境资金净流出额上限均不超过“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总额度。目前，“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总额度暂定为 1,500 亿元人民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nbayarea.org.cn/policy/policy%20release/policies/content/post_562255.html

科技

15. 《珠海高新区科技创业孵化载体管理和扶持办法》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印发上述《管理办法》，自 2021 年 9 月 25 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科技企业孵化器是运营主体注册地在唐家湾主园区范围内，以科技创业企业为主

要服务对象，通过提供办公空间和孵化服务，提升企业存活率和成长率的科技创业孵化载体；(b) 孵化载体运营单位向区科技孵化业务管理部门提交登记申请及相关资料，纳入珠海高新区科技创业孵化载体管理扶持范围，登记结果将对外公示。登记通过不视为区级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认定或备案；以及(c) 对首次通过登记尚未获得市级及以上资质的众创空间，已引进科技型中小企业首次达到 20 家的，给予一次性运营扶持经费 20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uhai.gov.cn/zw/fggw/gfxwj/gxq/content/post_2974698.html

知识产权

16. 《在全国范围内推行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告知承诺制改革实施方案》

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于 2021 年 9 月 12 日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推行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告知承诺制改革；以及(b) 企业或者律师事务所作为申请人申请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的，可以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申请人选择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办理的，可以通过专利代理管理系统（<http://dlgl.cnipa.gov.cn>）提出。申请人不愿承诺或者无法承诺的，按照一般程序办理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9/12/content_5636857.htm

17. 《关于提交<当事人请求驰名商标保护诚信承诺书>的通知》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发布上述《通知》。当中明确，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在异议、评审案件中请求驰名商标保护的当事人提交申请书时，需一并提交本人/本单位及其商标代理机构、代理人签章的《当事人请求驰名商标保护诚信承诺书》。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bj.cnipa.gov.cn/tzgg/202108/t20210806_333421.html

邮轮

18. 《外籍邮轮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开展多点挂靠业务管理办法》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印发上述《管理办法》，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适用于仅涉及海南自由贸易港港口的外籍邮轮多点挂靠业务及相关监督管理工

作；(b) 邮轮运输经营人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多点挂靠业务，发生船舶、挂港或班期变更的，应向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交相关申请材料；以及(c) 邮轮运输经营人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多点挂靠业务，应当依法取得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许可，在核准的许可事项范围内依法经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bgtwj/202109/37534ae7abd6413eb0bb36261f12a4c3.shtml>

文化和旅游

19.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改革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改革发展专项规划》。《规划》共十一章，旨在加快建设文化强省和全域旅游省，大力推动文化软实力超越。提出到 2025 年，全省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 3,800 亿元，力争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 6%以上，两项指标继续保持全国前列；全省接待旅游人数超过 7 亿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万亿元大关，旅游业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8.1%。具体内容包括开创新时代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自信、加强主流舆论阵地建设、繁荣文化艺术创作生产、优化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供给、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做强做优文化优势产业、发展壮大旅游主导产业、探索闽台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新路、谱写福建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新篇章、完善推进和保障措施等。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3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jian.gov.cn/zwgk/zfxxgk/szfwj/szfgz/202109/t20210909_5684067.htm

房地产

20. 《关于加强商品房预售款收存管理的通知》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东莞房地产开发企业要将商品房预售资金，包括购房人按照认购协议、合同等约定支付的全部房价款（含定金、首付款、分期款、全款及按揭贷款等所有预售款）全部存入预售款专用账户；以及(b) 房地产开发企业不按规定交存、使用商品房预售资金的，东莞市住建局将暂停监管资金拨付和商品房网签，并依法依规作出行政处罚处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其他

21.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广东省政府办公厅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转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
(a) 严禁政府部门、相关机构对供水供电供气计量装置强制检定收费。供水供电供气企业或用户自愿委托相关机构对计量装置进行检定的，按照“谁委托、谁付费”原则，由委托方支付检定费用，但计量装置经检定确有问题的，由供水供电供气企业承担检定费用，并免费为用户更换合格的计量装置；以及
(b) 任何单位代收供水供电供气费时，严禁向用户加收额外费用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d.gov.cn/xxts/content/post_3517250.html

22. 《援企稳岗政策清单和工作指引》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发布上述《清单和指引》。主要内容包括：(a) 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符合条件的参保企业，按该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总额的一定比例给予稳岗补贴，其中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 30%返还，中小微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 60%返还；(b) 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期间，在实施省级统筹基准费率标准和继续执行费率浮动办法的基础上，各用人单位的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统一按阶段性下调 50%执行；以及(c) 用人单位组织毕业 2 年内高校毕业生或 16-24 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实际见习时间不少于 3 个月），每月按不低于本市最低工资 80%的标准对见习人员支付工作补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j.gz.gov.cn/zwdt/tzgg/content/post_7765480.html

23.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的通知》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共计八章，旨在明确未来福建省城镇化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是指导全省城镇化高质量发展的战

略性、基础性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71.5%，到 2035 年城镇化进入成熟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78%。具体内容包括规划背景、总体要求、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优化城镇化空间布局、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型城市、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加快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强化规划实施保障等。规划期为 2021 至 203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fujian.gov.cn/zfxxgkzl/zfxxgkml/ghjh/202109/t20210913_5686727.htm

24.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市政府规章的决定》

厦门市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上述《决定》，旨在及时清理与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的市政府规章。其中，明确废止《厦门市酒类管理规定》、《厦门市建筑外立面装饰装修管理规定》、《厦门市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及《厦门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并对《厦门市拥军优属办法》及《厦门市建设工程材料使用管理办法》作出修改。《通知》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zfgz/202109/t20210914_2584414.htm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25. 《理财公司理财产品流动性风险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9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理财公司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其他主要从事理财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 (b) 流动性风险是指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该理财产品的投资者赎回需求、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006120&itemId=951&generaltype=2>

26. 《深圳市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深圳市水务局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就上述《修订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7 日。主要修订的内容包括：(a) 单位或个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或处理后水质符合国家或地方规定全部排向自然水体的，经区排水主管部门审核认定后，免予缴纳污水处理

费。单位或个人使用的再生水，单位使用的中水、雨水、海水或者从其他非城市饮用地表水水源中的取水，经区排水主管部门审核认定后，免予缴纳污水处理费；以及(b) 对使用公共供水的单位和个人，由区排水主管部门委托公共供水企业在收取水费时代征污水处理费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j.sz.gov.cn/hdjlpt/yjzj/answer/14170>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2021 年 1-7 月	与 2020 年 同期相比	2020 年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57,226.31	*+13.0%	110,760.94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44,933.90	+20.5%	70,844.80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27,219.20	+20.8%	43,498.00
其中：对香港出口 (亿元人民币)	5,934.70	+18.3%	9,839.90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17,714.70	+20.1%	27,346.80

(*为 2021 年 1-6 月数)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1 年 1-6 月	与 2020 年同期 相比	2020 年	2021 年 1-7 月	与 2020 年 同期 相比	2020 年
福建	22,913.86	+12.3%	43,903.89	10,253.45	+38.0%	14,035.70
广西	11,787.04	+12.0%	22,156.69	3,423.10	+32.3%	4,861.30

海南	2,885.85	+17.5%	5,532.39	735.89	+56.0%	933.00
云南	12,740.68	+12.0%	24,521.90	1,743.72	+57.1%	2,680.40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有关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24 日	2021 粤港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线上讲座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香港贸发局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协办单位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pdf/SME_Seminar_Flyer_v6_TC.pdf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	2021 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秋季）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商务部外贸发展事务局等	http://www.utkwa.com/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6 日	2021 广东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	广交会展馆 A 区	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发展改革委、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等	http://www.msr-expo.com/hbh/index.html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3 日	第七届广东国际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博览会（智博会） 第三届中国（华南）国际机器人与自动化展览会（华南展）	东莞：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	东莞市人民政府、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厚街镇政府	http://huanan.airs-expo.com/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19 日	第 130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线上线下融合）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www.cantonfair.org.cn/news/article/60f7a51a3895a2119b7114a2
2021 年 10 月 22 日至 24 日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专业展：智慧家居建材展	顺德：广东潭洲国际会展中心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www.cismef.com.cn/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 日	第十七届广州国际纸展及 2021 第五届十省（区）纸业交流会	广州：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一楼 2 号馆	广东省造纸行业协会等	http://www.paperexpo.com.cn/
2021 年 11 月 25 日至 28 日	第十三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加博会）	东莞：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	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www.cppf.com/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4 日	2021 第六届 ICEE/ICEF 广州国际跨境电商博览会	广州：广州琶洲保利世贸博览馆 5/6 号馆	广东省贸促会等	http://www.gzicee.com/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西路 233-235 号千树盈福大厦 801 室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 : zs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室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护照换领服务

为进一步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并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的人士提供香港特区护照换领服务。身在内地的香港居民可透过驻北京办事处、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及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递交换领香港特区护照的申请，并在该驻内地办事处领取护照。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邮编：100009）

电话 : (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 (86 10) 6657 2823

电邮 : bjo@bj-hksarg.org.cn

网址 : 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邮编：510613）

电话 : (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 (86 20) 3877 0466

电邮 : general@gdeto.gov.hk

网址 : 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邮编：200001）

电话 : (86 21)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 : (86 21) 6351 9368

电邮 : enquiry@sheto.gov.hk

网址 : 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邮编：610021）

电话 : (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 : (86 28) 8208 6661

电邮 : general@cdeto.gov.hk

网址 : 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 :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邮编 : 430022)

电话 : (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 : (86 27) 6560 7301

电邮 : enquiry@wheto.gov.hk

网址 : <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 , 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 。如有查询 , 可致电入境处热线(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